

证券代码：832978

证券简称：开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120

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5 日
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武汉市经开区（汉南区）兴城大道 499 号开特汽车电子工业园二楼会议室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郑海法
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,963,68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239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294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300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市场需求情况，拟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。

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4,963,68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，不采取回避表决

(二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一	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	120,000	100.0000%	0	0.0000%	0	0.000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叶凯、高舜子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

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

湖北开特汽车电子电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9 日